

吕梁消防宣传小分队深入辖区“九小场所”开展“敲门行动”

本报讯（记者 符宏伟 通讯员 张文兵）近日，吕梁消防成立宣传小分队，组织宣传人员深入辖区“九小场所”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人员走进辖区“九小场所”进行消防安全指导和宣传，针对“九小场所”人员消防安全意识淡薄的特点，以沿街门店等为重点，进门入户讲常识、送安全。消防宣传人员采取面对面宣讲、一对一互动交流的方式，向“九小场所”经营者和工作人员发放了消防宣传资料，传授防火基本常识、如何正确使用灭火器、逃生自救技能等，并结合场所类型现场指导商户如何自查自纠火灾隐患，叮嘱其注意日常用火用电安全。

消防宣传员们除了挨家挨户发单页、讲常识之外，还对商铺隐患进行安全排查，现场监督整改；同时，对于已去过的商铺，建立消防安全微信群，不间断发送消防安全提示和警示案例，同时各单位也将消防工作方面好的做法和经验在群内分享，比如部署消防安全工作、开展商铺消防安全自查等，做到真正的防患于未然。

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强化“九小场所”经营者的消防安全意识，提高“九小场所”从业人员消除火灾隐患的能力，为辖区火灾形势稳定打下坚实的基础。



宣传小分队深入辖区面对面宣讲

中阳交警 进乡村 讲安全

本报讯（记者 曹永亮）近日，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宣传民警依托“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传活动，在国道209线马家峪村、柳沟村、金罗村出入口开展宣传。

活动中，民警结合沿线农村群众日常出行特点，以辖区国道沿线交通事故典型案例为切入点，向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材料、讲解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及文明交通安全知识，重点讲解了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农村面包车的无牌无证、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提醒群众外出购物、接送子女上下学，不要图方便省钱搭乘农用车、无牌无证车，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时刻牢记交通安全，从而提高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

据悉，开展本次活动的目的是为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控，规范农村道路交通秩序，有效预防和减少涉农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民警向驾驶员宣传安全驾驶注意事项

石楼交警 深夜雨中执勤忙 疏导车辆保畅通

本报讯（记者 木二东 通讯员 陈钰）3月17日晚22时许，春雨淅沥，石楼县340国道王村路段发生交通事故，致使大面积交通拥堵，车辆行驶缓慢。接警后，石楼交警大队事故股和辖区王村中队民警迅速赶赴现场，进行事故勘察及交通疏导工作。

当日晚上，雨天路滑，一辆重型货车在行驶中制动失灵，车头撞在前方道路护栏上，被反弹回来，车尾占了大半路面，往来车辆因此排起长龙，行进不得。事故车辆体型庞大，已经变形，清障工作十分困难，而施救的两辆吊车在事故现场也占据了路面的大部分，让交通疏导工作更加困难。在雨中，民警的衣服都湿透了，但他们依然毫不退缩，积极工作，穿梭在道路上疏导交通。

夜已深，一些货车司机在车里睡着了，道路恢复通行也不知道。交警在路上一遍又一遍地巡逻，对一辆辆停放的货车进行喊话，督促司机抖擞精神，立即动车。直到第二日凌晨2点，340国道石楼段车辆开始顺畅通行。

柳林县金家庄乡 积极开展普法宣传 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本报讯（记者 木二东）近日，柳林县金家庄乡政府邀请山西晨露律师事务所工作人员围绕《民法典》相关内容深入该乡北辛安村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加强农村法治宣传教育，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和谐发展。

活动中，律师事务所工作人员重点围绕《民法典》中与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婚姻家庭、继承、土地承包、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向村民进行了讲解。在现场设立咨询台，就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详细解答，并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普及民法典相关知识。

本次活动共发放普法宣传资料300余份，解答10余人次的法律咨询。此次活动的开展，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法律在身边，有效激发了群众学法守法的积极性，在增强了群众的法治意识和维权能力的同时，也为当地乡村振兴和平安创建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疏导纠违“两手硬” 整顿防控“两不误”

岚县交警大队河口中队雪天疏堵保畅期间严查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 刘小宇 通讯员 杨丽华）日前，我市普降雨雪，给道路交通安全带来极大隐患。岚县交警大队河口中队雪天疏堵保畅，严查违法行为，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路旁银装素裹，景色美不胜收；路面冰雪覆盖，人车寸步难行。在这种特殊恶劣的天气条件下，河口中队全体人员无心观看“雪景”，而是人人变成了“雪警”。3月17日晚，岚县境内由雨变雪，全县范围短时

间内降雪量达到了十多厘米，这场大雪有效地缓解了火情的发生，有利于耕地的墒情，但给群众和过境车辆的出行带来了极大的不便。18日凌晨，河口中队紧急启动恶劣天气应对预案，根据雪情的变化，适时调整工作重点，临时交通管制、警车引导通行、路面扶危助困等行动齐开展，警力上路指挥、协调铲雪除冰、动员群众帮扶等措施齐上阵，最大限度帮助行人及车辆驶离易拥

堵、易发生事故的重点路段。同时，他们对过往的重点车辆逢车必查，逢违必纠，全力消除道路交通事故隐患。

上午9时30分许，河口乡范家村村驾驶人李某交通安全意识淡薄，侥幸心理严重，驾驶小型面包车沿209国道由南向北行驶至寨上村附近时，因存在超员的交通违法行为，被正在疏堵保畅的河口中队及时查获，依法对其做出了上限处罚，有效地消除了安全隐患。

不上牌还违规载人 三轮车主受重罚

本报讯（记者 曹永亮）近日，中阳交警依法查处一起涉嫌多种交通违法行为的三轮车摩托车。

当天10时20分，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机动中队民警巡逻至朱苏线附近时，发现一辆行驶的三轮车车厢内站有一人，十分危险。民警立即示意其停车接受检查。经查，驾驶人李某平存在未携带驾驶证、未按规定悬挂号牌、驾驶与准驾车型不符车辆、违规载人、未戴头盔等多

种违法行为。执勤民警现场对驾乘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结合辖区农用车违法载人事故案例，以案说法，耐心细致地讲解了三轮车违法载人存在的安全隐患和严重后果，并在农用三轮车车身喷涂“违法载人 从严查处”警示标语。驾乘人员李某表示，以后一定严格遵守交通法规，拒绝交通违法，绝不乘坐三轮车出行，确保自己和其他人出行安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网上逃犯再次行骗 文水公安一举抓获

本报讯（记者 曹永亮 通讯员 刘婧）近日，文水公安再次破获一起诈骗案。

前不久，文水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接到在本县打工的河南省安阳市秦某夫妇报案称：其夫妻两人借来的4万多元被一名冒充陕西省公安厅的男子全部骗走，使本已艰难的生活雪上加霜。

接报后，刑侦大队民警立即展开侦查。经过多方工作，最终锁定犯罪嫌疑人为山西省翼城县人李某君。为将受害人损失降到最低，民警经过几天的不懈努力，于近日将居无定所的李某君成功抓获，并扣押绿色现代跑车一辆（赃款购买）及剩余赃款。经查，李某君亦为陕西省宜川县公安局上网逃犯。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君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